

突泉县永繁村2025年宜居宜业和美乡村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招标公告

招标项目编号 (B1522002025073101)

项目所在地: 内蒙古自治区,兴安盟,突泉县

一、招标条件

本突泉县永繁村2025年宜居宜业和美乡村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其他资金:290,招标人为突泉县六户镇人民政府。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范围

规模: 详见招标公告;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突泉县永繁村2025年宜居宜业和美乡村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突泉县永繁村2025年宜居宜业和美乡村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详见招标公告;

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 否。

四、招标文件获取

获取时间: 从2025-08-01 08:30:00到2025-08-07 17:30:00。

获取方式: 本次项目采用兴安盟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系统进行开标,投标人无需到达现场参与开标。。

五、投标文件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5-08-22 09:00:00。

递交方式: 电子文件上传递交,本次项目采用兴安盟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系统进行开标,投标人无需到达现场参与开标。。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 2025-08-22 09:00:00。

开标地点: 本次项目采用兴安盟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系统进行开标,投标人无需到达现场参与开标。。

七、其他

一、招标条件突泉县永繁村2025年宜居宜业和美乡村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业主为突泉县六户镇人民政府,该项目已由突政字【2025】26号、突农牧科发【2025】156号、158号文件批准,资金来源为京蒙协作资金,出资比例为



100%，已具备招标条件。受招标人的委托，现对该项目突泉县永繁村2025年宜居宜业和美乡村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进行公开招标。二、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1）项目名称：突泉县永繁村2025年宜居宜业和美乡村基础设施建设项目（2）建设地点：突泉县永繁村（3）工程规模：拟在六户镇永繁村修建护坡500米；砂石路长2公里，宽4.5米；修建产业园挡水墙1000米。建设自用光伏发电系统2套，及管网滴灌带等配套设施，灌溉面积1500亩，补齐现有经济林灌溉设施短缺点。（4）招标控制价：290万元（5）招标范围：具体内容详见工程量清单（6）工期要求：计划开工日期：2025年8月30日-计划竣工日期：2025年11月30日，计划工期92日历天。（7）质量要求：符合国家及行业标准（8）资格审查方式：资格后审三、投标人资格要求：（1）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具有独立法人资格，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含叁级）及以上资质企业，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2）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需具备有效期内的建设行业主管部门颁发的市政公用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同时具有有效期内的安全考核B类证书；投标期间没有被当地司法机关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无涉及较重及严重失信行为的情形，且未担任其它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3）主要项目管理人员：技术负责人具有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中级）工程师及以上职称资格，施工员、材料员、资料员、质检员各1名（具有《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职业培训合格证》），安全员1名，安全员提供合格有效的安全考核C类证书（如区外企业不颁发以上岗位证书的，需提供相关证明）。（4）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招标投标活动；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https://www.creditchina.gov.cn/>)。（5）本次招标要求投标单位、投标单位法定代表人及项目经理不得存在行贿犯罪记录。（查询渠道中国裁判文书网；裁判文书网主页>>案由:刑事案由>>对单位行贿>>）；裁判日期:截止日期应为投标截止前内任意一天,超出此期限视为无效投标，确定无行贿犯罪记录）。（6）信誉要求：①投标人未被依法暂停或者取消投标资格；②投标人未被责令停业，暂扣或者吊销执照，或吊销资质证书；③投标人未处于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④投标人未在最近三年内（2022年1月1日至今）发生重大施工质量问题；⑤投标人未被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⑥投标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7）投标人所提供的所有相关投标资料必须真实有效，不存在弄虚作假。如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经查实提供了虚假内容，取消其投标资格；如在评标期间经查实提供了虚假内容，其投标按无效标处理；如在中标后经查实提供了虚假内容，取消其中标资格并没收其投标保证金。（8）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四、获取招标文件方式、时间、地点（1）招标文件获取时间：2025年8月1日至2025年8月7日17时30分（北京时间），逾期不予受理。（2）投标人在内蒙古自治区工程项目交易系统

(<https://219.148.175.179:9443/tpbidder>)中无需报名，直接获取招标文件即可。（注：已办理CA锁的企业可在业务系统内进行网上投标，没有CA锁的企业需办理企业CA锁后方可投标）。（3）企业信息注册及CA锁办理1）实体CA锁办理：中心现已引进3家CA锁办理企业，投标人可自行选择任意一家企业办理CA锁，线上线下均可办理，办理流程及收费标准详见内蒙古自治区兴安盟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https://ggzyjy.nmg.gov.cn/msym/xamggzyjyw/index.html>)办事指南，办理地址：兴安盟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罕山中街83号，公铁立交桥北侧，原盟公安局办公楼）一楼103,办公时间为周一至周五上午8:30-11:30,下午14:30-17:30（法定节假日除外）。办公电话：0482-8315782（江苏翔晟）、0482-8370125（内蒙古一证通）、0482-8370079（内蒙CA）。2）移动端CA锁办理：中心已上线移动端CA办理功能，手机端下载“新点标证通”APP即可申请。技术支持电话：0512-58188511（新点标证通）。招标文件确需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的，统一在内蒙古自治区兴安盟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

(<https://ggzyjy.nmg.gov.cn/msym/xamggzyjyw/index.html>)上公布，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请潜在投标人密切关注相关信息，未关注者后果自行承担。（4）如对公告内容有疑问或质疑的，请联系招标代理或招标人。（5）该招标（采购）项目的潜在投标人或者参与招投标（采购）活动的当事人，在招投标（采购）活动中，如发现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工作人员有违法违规行为或者吃拿卡要等腐败行为，请在工作时间拨打监督举报电话：0482-8370588/0482-8370096。注：本次招标为全流程网上电子招投标项目，所有参加本项目的投标人必须在内蒙古自治区工程项目交易系统(<https://219.148.175.179:9443/tpbidder>)上传电子版加密投标文件。（如在制作、上传电子投标文件过程中遇到问题，请拨打0512-58188511咨询）。本次项目采用内蒙古自治区建设工程不见面开标系统进行开标，投标人无需到达现场参与开标。投标人在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开标时间）截止之前须登录内蒙古自治区建设工程不见面开标大厅（登录地址：

<https://219.148.175.179:9443/BidOpening>）参与开标。同时，投标人须在指定的时间内解密投标文件，投标文件解密时限为30分钟。（业务咨询电话：0512-58188511）五、投标文件的递交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开标时间）为：2025年8月22日上午09时00分。投标文件递交地点（开标地点）：本次项目采用兴安盟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系统进行开标，投标人无需到达现场参与开标。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

标人不予受理。六、发布招标公告的媒介本招标公告同时在内蒙古自治区兴安盟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 (<https://ggzyjy.nmg.gov.cn/msym/xamggzyjyw/index.html>)、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s://bulletin.nmgztb.com.cn/>)、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www.cebpubservice.com>) 上发布, 其它媒介转发无效。注: 招标公告发布时间不得少于5日。;

公告发布媒介: 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 内蒙古招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s://www.nmgztb.com.cn/>);

八、监督部门

本项目监督部门为**突泉县农牧和科技局**。

九、联系人

招标人: **突泉县六户镇人民政府**

地址: **突泉县六户镇**

联系人: **王健**

电话: **15148272388**

邮件: /

招标代理机构:**内蒙古星灿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 **兴安盟**

联系人: **包瑞**

电话: **15598986636**

邮件: /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包瑞 (签名)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 : _____ (盖章)

